

舍那之光

鍾德能

一、前言

當人處於黑暗時，總渴望光明的到來，這是人性的稟賦？還是因心思的不安全感與恐懼所反射訴之於外界所產生的希求？又於經典上常提出：當佛要說法，常會現光？也屢屢述及「光」的重要性，而這又代表什麼意義？以上原因，促使筆者以「舍那之光」為題，深入探討的主要動機。

然而「光」在各佛經中都會述及，但筆者僅依華嚴經文及祖師們的註疏作為主要資料範圍。

盧舍那佛於《華嚴經》中最常現出光，來展現佛果之依正二報的莊嚴景象，這種不可思議的境界，即是舍那佛圓滿報身的顯現，所謂一微塵可窺世界、一瞬間涵攝永遠，一光明普攝眾生圓融無礙之玄妙境界。然眾生難了達此理，而「光」就是關曉眾生的智慧之鑰。

為了更清楚理解華嚴舍那佛之光，分三方向來探究：

第一：就「舍那」與「光」當中有什麼聯繫點為導向，進而探討「舍那之光」的意義之外，還引申出了什麼含義。

第二：依舍那之光畫分出的身光與智光，詳加說明有何作用性。

第三：闡述《華嚴經》獨特說法方式，依放光所在處為喻，說明佛放光的代表象徵。

二、舍那之光的意含

何謂舍那之光？其代表之意為何？「舍那」與「光」又有何聯繫？

首先針對「舍那」與「光」有什麼聯繫？「舍那」謂舍那佛，舍那佛是盧舍

那佛之略稱，又為毘盧遮那佛¹，梵語為 *vairocana*，譯作「光明遍照」，或譯「遍一切處」，又有淨滿、三業滿、或廣博嚴淨等譯。三祖法藏大師著的《華嚴經探玄記》中云：

虛舍那者，古來譯或云三業滿，或云淨滿，或云廣博嚴淨。今更勘梵本具言毘盧舍那。虛舍那者，翻名光明照，毘者此云遍，是謂光明遍照也²。

法藏言「盧舍那佛」光明照是依身、口、意三業圓滿清淨。但在李通玄的《新華嚴經論》就直指「毘盧」者，光也，「遮那」者，遍也。而何以能如此呢？就是把無始以來，一切的無明煩惱，化作一切大智慧光明藏；遍照一切的心境，化成自在的解說門³。所以「舍那佛」與「光」能聯繫就是靠修行圓滿，去除無明而得光。關於此點，舊譯華嚴經卷二「盧舍那佛品」就明確指出：毘盧遮那佛修習無量劫海功德，乃成正覺，住蓮華藏世界，放大光明，照遍十方，毛孔現出化身之雲，演出無邊契經海⁴。亦即在無量無數的因地修行、發大菩提心、修無數行願，並悉利他之過程中所得的果位境界，從自身上而顯出的光芒。

其次再言「舍那之光」有何意含呢？前云舍那佛本身是具足無量的光，是能遍照一切。「光」梵語 *prabha* 含有光明、發光、光照之意。常與「明」同用⁵ 具有破除黑闇，給以明亮，彰顯真理的作用。故言「光」智慧也。而舍那佛能遍義，因能遍，故而平等照被一切。

不僅如此，舍那之光更蘊含隨緣自在，並以大悲、大智為首本。唐·李通玄在他所著的《新華嚴經論》中提到：

源本無功能隨掉自在者，即此毘盧遮那也，以本性為光，智隨根應，大悲濟物，以此為名⁶。

¹ 有關毘盧舍那佛、盧舍那佛、釋迦牟尼佛，諸經記載與各宗之解釋各異。例天台宗就立為法身佛、報身佛、應身佛。

²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一四六下。

³ 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八二九下。

⁴ 舊譯華嚴經謂《六十華嚴》，當中（盧舍那佛品）偈中言「無量劫海修功德，供養十方一切佛，教化無邊眾生海，盧舍那佛成正覺，放大光明照十方，諸毛孔出化身雲，隨眾生器而開化，令得方便清淨道」，《大正藏》九冊，頁四〇五下。

⁵ 塚本善隆等編纂《望月大辭典》（東京，世界聖典刊行協會，昭和五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，第九版）頁一〇八七～一〇八八b、及《佛光大辭典》頁二一七三～二一七四b、《岩波佛教辭典》頁二五六r～二五七i、龍谷大學編《佛教大辭典》、《總合佛教大辭典》，均列「光明」詞目，未單獨列「光」。（參考高明道的論文〈菩薩所行方便境界遊戲神通說〉「佛身光喻索隱」之註一四。中華學報第七期，一九九四年，頁三〇九）。

⁶ 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七二一下。

毘盧遮那佛本性不單是光，更能任運自在，隨應眾生，因此他的光是無窮無盡，普攝所有。因為大悲濟物，透過佛因位修行所顯發出的光，廣演諸佛法意，啟發無數眾生種種善心。

綜合以上，「舍那之光」的意含是：

- 1.表修行圓滿。
- 2.是智慧的顯發、破暗顯明。
- 3.是隨緣自在、任運而起。
- 4.是無窮無盡、平等無礙攝持所有一切。
- 5.是慈悲、令眾獲益。

三、身光、智光之作用

舍那之光，其光意已述，但作用為何呢？「光」在經典上雖有各自的分類，但本文就依身、智二光來談。

身、智二光的分類，最先出現在法藏大師的《華嚴經探玄記》，其曰：

此中光明有二種：一、智光，二、身光。智光亦二義：一、照法，謂具俗雙鑒；二、照穢，謂普應群品。身光亦有二種：一、是常光，謂圓明無礙；二、放光，謂以光警悟⁷。

身光乃指諸佛自身體所發出的光輝。法藏大師又把身光分：（一）是常光，（二）是放光。常光或謂（圓光），為佛的三十二相好之一。《大智度論》卷八提及：

云何為常光？答曰：佛身四邊各一丈光明，菩薩生便有此，是三十二相之一，名為丈光相⁸。

雖然說丈光，但一切諸佛是常光無量，常照十方世界，其長或一丈或百丈，千萬億，乃至滿三千大千世界，乃至十方。

而所謂「放光」亦名「神通光」或「現起光」，為佛陀出生、成道、初轉法輪、諸天聖眾大集會或破斥外道時等特殊的因緣下所放出的光芒。即為了眾生，

⁷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一四六下。

⁸ 《大正藏》二五冊，一一四。

以神通力加持，所放出的光，此放光有其特殊的意喻，下一單元將詳加說明。

既言身光乃指諸佛自身體所發出的光輝，但在早期經典談到佛陀的功德相好之文字少論及「身光」，只於《中阿含經》優婆離居士嘆佛之偈中提到「有光明」⁹。然而光，是人人所希求、欽羨的。世尊曾對比丘說：

我本未得覺無上正真道時，而作是念：我寧可得生其光明。因其光明，而見形色¹⁰。

外道亦可修得身光，「修行精勤，即得光明」¹¹，但光就與諸佛菩薩不同，因外道是為了自利，或妖言惑眾、行邪法。但佛的光是為利益一切眾生而修得。阿含部《起世經》嘆佛的光明最勝無上，初舉螢火之明，不如燈焰之明，乃至若天、若魔、若梵、沙門、婆羅門等世間所有的光明，都比不上如來之光¹²。

但在大乘經論，嘆佛的光，更是無數。《八十華嚴》（如來現相品），諸菩薩及一切世間主，更是提出問題直接問，有十八問¹³；當中第十五問：云何是佛身光？第十六問：云何是諸佛光明？在前十四問中，偈中都有明確的回答¹⁴，但答「佛的身光」、「佛的光明」，就開演了整部《華嚴經》放光說法的序曲。

智光，是智慧光。是佛智所顯，能加護眾生的光。法藏大師把「智光」分為二：（一）照法（二）照機。照法謂「真俗雙鑒」。佛則真智，我謂俗妄。真智，於理住無所住；妄我是執五蘊為我。佛的智光能雙被真俗，而妄執我乃是愚痴慢見的眾生，若不依佛的智慧光月，難有依循方式可修持以去執。《八十華嚴》的（毘盧遮那品）就說到：

我聞佛妙法，而得智光明，以是見世尊，往昔所行事。……我以佛智光，見佛所行道，我觀佛剎海，請淨火光明，寂靜證菩提，法界悉周遍。我當

⁹ 《大正藏》一冊，頁三二下。

¹⁰ 《大正藏》一冊，頁五三九中。

¹¹ 同上。

¹² 《起世經》：「諸比丘，人間所有火之明，則復不如燈焰光明。燈焰光明，又復不如炬火之明，……若天、若世界、若魔、若梵、若沙門、若婆羅門人等，世間所有光明，欲比如來阿羅呵三藐三佛陀光明，百千萬億恆河沙數，不可為此，此如來光，最勝最妙，殊特第一。」（《大正藏》一冊，頁三四五上）。

¹³ 「云何是諸佛地？云何是諸佛境界？云何是諸佛加持？云何是佛所行？云何是諸佛力？云何是諸佛無所畏？云何是諸佛三昧？云何是諸佛無能攝取？云何是諸佛耳？云何是諸佛眼？云何是諸佛鼻？云何是諸佛舌？云何是諸佛身？云何是諸佛地？云何是諸佛身光？云何是諸佛光明？云何是諸佛身？云何是諸佛智？」（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二六上）

¹⁴ 如問「云何了知諸佛地？」，答：「佛所加持無有邊。」（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二六中）

如世尊，廣淨諸剎海，以佛威神力，修習菩提行¹⁵。

照機謂（普應群品），智慧是平等性，能無差別，普遍應化眾生。

然而身光、智光是一是二？法藏大師於《探玄記》云：

此中身，智無礙故，身光即智光¹⁶。

又澄觀大師的《經疏》中亦云：

良以事理俱融唯一無礙境，故得一事即遍無邊，而不壞本相，身、智無二，唯一無礙光故¹⁷。

依二位大師，可以說身、智二光是為一，因相互無礙。澄觀大師又舉《涅槃經》琉璃光菩薩處¹⁸：「光明者，名為智慧，知悟一殊，唯一平等覺悟之心，知無事非理故」。因為有一平等覺悟的心，故沒有一事相無不是理境。所以在《華嚴經》上，佛未曾說法，都令文殊、普賢等隨位菩薩，各自說自位法門，而佛就以身光照現事相，文殊等演智光讚述事理，令眾生悟入佛境界。

既云身光、智光無分別，何以又言二？主要作用是令眾生覺悟，如澄觀大師的《華嚴經疏》¹⁹：「光明體也，覺者用也」。又說「身、智二光無礙，覺悟為實」。而如何能開曉覺知佛之果德，佛果是理體，但事相上，仍要實際去修，方能達到，亦即覺知如來的身光照現過去種種修習的事跡，依果成信，並能得聞，乃至修行常修果體，使能慣習成熟，深信諸位菩薩開演出的智光所讚述的佛果。

四、放光之喻說

前面所言，以身光、智光之作用是令眾生覺悟，本單元再依身光所開演出的放光來詮釋。

在大乘經典，世尊常在說法會上藉著放光來激發與會的主角請教其因緣，可表為是一種說法的方式。法藏大師提出放光有四義：（一）現相表法、（二）驚起

¹⁵ 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五六下。

¹⁶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一四六下。

¹⁷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五九五上。

¹⁸ 同上。

¹⁹ 同上。

信心、(三)照觸救苦、(四)集眾遠召《華嚴經文義綱目》²⁰。而放光處不同，就有不同的意喻，有由口、舌、毛孔，或色澤不同也有相異之喻，但本文不探討。本文僅依《華嚴經》的放光處來作說明。

很明確又完整的提出放光處為喻以作表法現相的是唐·李通玄，他所著的《新華嚴經論》中提出。

直論表法光明，始終有十。一一皆表因果次第：十信、十住、十迴向、十地等位²¹。

不僅放光配合修行階位次第，李通玄並嘆行相無有雜亂，不同其他經典，佛教化的放光方式。有的放光而無十，或全身悉放而無次第、或放果光而無因、或放因光而無果²²除了李通玄，再依二祖的《搜玄記》、三祖的《探玄記》、四祖的《華嚴經疏》，尋出有關對放光處的詮釋²³：

(一) 面門、齒間放光及眉間放光

此處在初會，菩提道場道出。經文出處在《八十華嚴》〈如來現相品〉：

爾時，世尊知悉菩薩心之所念，即於面門眾齒之間，放佛剎微塵起光明²⁴。

何以是「面門」？面門所謂的臉面，於面之正容；亦謂口，要正向人說法，或咀嚼法味益法身。而齒光表集他方之眾，是為初登正覺，向十方告眾，使令咸集。而何以在此放光現相？是謂佛的三昧力加持放光，令眾遠遠能來，知悉佛的境界。(如來現相品)云：

爾時，世界海一切眾會，蒙佛光明所開覺已，各共來詣毘盧遮那如來所，親近供養²⁵。

²⁰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四九九。

²¹ 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七三八中。

²² 李通玄的《新華嚴經論》評其他經典「如法華經，直放眉間毫相果光，而無足下信位因光。如小品經中，佛放足輪下光，及全身一時盡放光明」(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七三八上)。

²³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一七二中、一九四上、五九五上、六五五中、六九一中、七四八下、八七二中、八七三中；三六冊，頁七三八中、七四六、七九七上。

²⁴ 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二六下。

²⁵ 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二七上。

此會也在眉間放光，乃示果德光明，是開演如來的正法。往昔毘盧舍那佛居華嚴世界時，由於修因廣大，所獲果報無窮，三世諸佛皆以利生因果來嚴淨剎海。所以放光方式的次第就是：首先從齒門放出光，然再將這齒光透過臉面而昇到兩眉之間。這種放光代表何意？就是代表佛的果位境地，把他成佛的結果，秘密地宣洩出來，讓全世界的一切生命存在體，都能感受到這種光明，也能夠了解這種放光的精神意義——就是當下直接去體驗那完美的現象。李通玄的《新華嚴經論》說：

如來兩度放光，齒光告眾令集，毫光示海令信佛境界及所行因果門²⁶。

（二）放兩足輪光

此在二會，於普光明殿。這時世尊又以不同的方式放光。於〈光明覺品〉說出。經文：

世尊從兩足輪下放百億光明，照此三千大千世界百億閻浮提……。

為什麼要在兩足輪下放光呢？兩足在人身體結構是最下面。在修行階位上，十信法門亦是最初、最低的位次。所以兩足輪放光表令眾入信。法藏大師言足下放光有三義：

一、初義，表信為萬行之首故。二、卑善：表信行最微故。三、本義：表信為萬行之本故²⁷。

但依澄觀大師的《華嚴經疏》言有四義，不僅是最初義，最卑微故，為萬行之本故。另一義與法藏大師不同的是：顯位該果海已滿足²⁸。佛法唯信能入，唯智能度，因而最先感召的是文殊菩薩，文殊是過去一切諸佛老師，代表深具無量妙智慧，根據自己過去一切修行經驗來勸導一切有情眾生，相信自己是佛，相信佛在往昔所修因果，利生的種種因緣，也要仰賴佛所放出之光。不僅如此，更要實地行動，腳踏實地修學，方得正覺果海。因腳足是一切行動的工具。《大智度論》言：「足下放光者，身得住處皆由於足」。

²⁶ 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七九七上。

²⁷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一七二中。

²⁸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五九五上。

（三）放兩足指光

《華嚴經》〈須彌頂上偈讚品〉文中云：

爾時，世尊從兩足指放百億妙色光明，普照十方一切世界須彌頂上帝釋宮中，佛及大眾靡不皆現²⁹。

這時在第三會，表十住法門，是令圓信真實法者能證入十住位。李通玄《新華嚴經論》說到：

如來於足指端放光，以明發足之始，見道之初，以三昧力往法之頂，從前信位入真實證³⁰。

兩足指放光，不僅要實實在在修行，更要向前，向上昇進，以須彌山為立腳點，而昇至帝釋宮，就是說要從現實的世界引向更高層次、更清淨的境界中，而這如何提昇呢？就是安住於佛法上，信心不動搖依佛法而修。譬如腳底安於地，而要開始自前，則是足指依地了，亦即將付諸行動的表示。澄觀大師《華嚴經疏》：

足指拒地得住有力³¹。

（四）放兩足趺光

此在第四會，表十行法門。《八十華嚴》〈夜摩宮偈讚品〉云：

爾時，世尊從兩足上放百千億妙色光明，普照十方一切世界，夜摩宮中，佛及大眾靡不皆現³²。

經文列放光處位於「兩足上」，而澄觀大師謂為「兩足趺」（腳背）。

放光足土，謂跌背行必動故，背依輪得有用故，表行依信解而成用故³³。

如來的放光不僅腳指尖，還要更大更結實的動力處（腳背）上，因為真正要產生行動，須運用腳背力量才能把足部的力量發揮出來。如對於菩薩的修行，除

²⁹ 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八一—中。

³⁰ 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七三八中。

³¹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六二九中。

³² 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一〇〇上。

³³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六六五中。

了依據智慧，發起信心，然後安住於佛法上，更應要樂於修諸善行，實際將利他之行修習，次資助佛陀悲願的圓成。

（五）放兩膝輪光

此為第五會，表十迴向法門。《八十華嚴》〈兜率讚品〉云：

爾時，世尊從兩膝輪，放百千億那由他光明，普照十方盡法界、虛空界、一切世界。彼諸菩薩，皆見於此佛神變相；此諸菩薩亦見於彼一切如來神變之相³⁴。

為何如來把放光處移到膝輪（膝蓋）上呢？膝蓋是人們一切運動的總樞紐，腳向上提或向下提，其關鍵處在膝蓋處以進行自由活動。這表示在十迴向。「膝者，明屈申迴轉自在，說迴向義」³⁵。迴向，梵語音 *parinama*，是迴轉趣向之義，迴轉自己所作的功德善根，趣向菩提，並施與眾生。所以膝蓋向上面提昇時，代表著向上迴向，目的就是與菩提相應，與最高的精神光明接近。因修行過程，不單只停留在自己的功德上，而是要把自己的生命投入菩提、投入佛果。所以在澄觀大師的《華嚴經疏》就說膝輪放光者是階位要漸高，要進取。

言膝輪者，位漸高故。又表迴因向果等，有屈申進取之相故。又悲智相導屈申無住故³⁶。

不僅迴因向果，又要悲智。悲是拔苦，當自己有所提昇，仍要向下迴向，願修行一切的善根、福報迴向有情眾生，迴向現實的人間世，把光明帶至黑暗、痛苦中。這也是佛放膝輪光之用意，能任運自在向下、向上。經文也如是提出：

我當以善根如是迴向，令一切眾生得究竟樂、利益樂、不受樂、寂靜樂、無往樂、無動樂。

（六）放眉間毫相光

第六會一十地法門，第七會一等覺妙覺法門，第九會一果法界，如來放光是在眉間處。（另在第七會，又有在口處）依《八十華嚴》之經文，簡表如下：

³⁴ 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一二一下。

³⁵ 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七三八中。

³⁶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六九一中。

法門	經文	品	頁次	會次
十地法門	從眉間出清淨光明	十地品	大正一〇、一八〇中	第六會
等覺妙覺門	1.從眉間白毫相中放大光明 2.又另於口中放大光明	出來出現品	大正一〇、二六二上 大正一〇、二六二中	第七會
果法界	從眉間白毫相放大光明	入法界品	大正一〇、三二七中	第九會

眉間放光者，表果德，演中道實相，不住生死、涅槃二邊。而何以在十地法門、等覺妙覺法門、果法界都示光在眉間呢？其中差異為何？依澄觀大師的《經疏》來看，此三法門雖都在眉間放光，但有不同的意喻。十地法門的眉間放光是表「將說中正之道」³⁷。言說光照菩薩身，由己自覺的如來力加持故。等覺妙覺法門，是表「證中道」³⁸。當中還於口中放光，是為得證中道，再以傳通教法，如佛所說。果法界，表「中道無漏正智」³⁹。

然而若依李通玄的《新華嚴經論》中，是認為十地法門、等覺妙覺法門、果法界三門，其眉間放光處表同證如來果，他以因果相圓通，是一體不壞的角度而述說。

此經放光，從東成因，以因成果，因果一體，不壞進修⁴⁰。

所以說李通玄謂十地法門的每一菩薩身上也都能放光。這是真理與境界合一的成就。

五、結論

成就萬德圓備果體的舍那佛，於往昔之時，劫海之中，廣修行願，破煩惱除無明，積功果德而得光明，這光明是圓融無礙，任運照眾生，〈如世主妙嚴品〉中云：

³⁷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七四八下。

³⁸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八七三。

³⁹ 《大正藏》三五冊，頁九一六中。

⁴⁰ 《大正藏》三六冊，頁七三八上。

佛於無量久遠劫，已竭世間憂惱海，廣闢離塵清淨道，永耀眾生智慧燈，如來法身甚廣大，十方邊際不可得，一切方使無限量，妙光明天智能入，生老病死憂悲苦，逼迫世間無暫歇，大師哀憫誓悉除，無盡慧光能覺了，佛如幻智無所礙，於三世法悉明達，普入乘生心行中⁴¹。

然而佛的光，眾生是難以去相信，故佛示現身光照事相後，卻令隨位的諸菩薩，根據他自己過去修行的閱歷，顯佛智光，作勸導眾生的應機對象，所以演出了佛以身光顯事境，諸菩薩承佛的加持呈現智光照理體、事相，適度融合理事無礙，身、智光合一的圓融境界，令眾生覺曉悟入。

而如何隨機渡化，方便說教，感召眾生，就是透過放光，來當作一種言說文字，並以人的身體處為喻，作為放光地點，象徵修行的階位法門，由信佛的真實法，安住在佛法上，廣修諸萬行，不僅如此，凡所修行，普皆迴向，迴向佛果菩提、迴向諸眾生，而入菩薩位，入佛果。這是要一層一層去體驗，方能接受這不可思議的光。

另一層就是這一種的智慧光明，主要是能應付、處理、接受外在世界的變化，用多層角度去看各層面的風貌。所以方東美先生說：「拿一套極偉大又精緻奧妙的宇宙智慧，來當作智慧盟主，然後啟發出的精神作用，就是一種象徵性的符號文字叫做放光」⁴²。所以若有智慧光明，心中就不再感到不安，也更能超脫自在。

⁴¹ 《大正藏》一〇冊，頁九上。

⁴² 《華嚴宗哲學》上冊，方東美，頁二五七，黎明出版社，一九八四年。